# 管沟砌筑分包合同范本(5篇)

来源：网络 作者：逝水流年 更新时间：2025-01-15

*管沟砌筑分包合同范本1发包单位： (以下简称甲方)承包单位： (以下简称乙方)甲、乙双方为共同完成 霍林河市政府 批准的 碧水豪庭一期 工程项目本着分工协作，明确相互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共同促进的原则。根据《^v^经济合同法》、^v^颁发...*

**管沟砌筑分包合同范本1**

发包单位：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单位：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为共同完成 霍林河市政府 批准的 碧水豪庭一期 工程项目本着分工协作，明确相互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共同促进的原则。根据《^v^经济合同法》、^v^颁发的《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和《内蒙古自治区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实施细则》依据工程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霍林郭勒市碧水豪庭一期2#、3#，5#楼

2、 工程地点：霍林郭勒市滨河路

3、 工程范围和内容：

第二条：工程建设的主要要求：

1、开、竣工时间：

本工程自 20xx 年 3 月 15 日开工至 20xx 年 6 月 15日以上工程全部竣工，经双方商定合同工期为 90 天。

2、 工程质量：

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施工单位按施工图和设计技术要求进行施工，对工程质量负责，达到国家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要求和质量检验标准，保证工程质量。

第三条： 工程造价

经双方确立本工程采取 劳务分包 方式承包。总造价按模板粘灰面积承包，每平方米 元整，￥ 元/m²，最后以工程竣工后的实际模板粘灰面积计算。 第四条：甲、乙双方负责事宜

1、乙方上报的月报工程量经甲方核实确认后按比例拨款，甲方分阶段支付乙方人工费。

2、 乙方发现设计和施工图纸的错误、漏洞应及时向甲方提出，以尽量避免损失。

3、 乙方保证文明施工，要做好现场清理工作，做到工完料净场地清，如遇到施工检查及卫生检查，乙方应积极行动，把现场清理干净，工程完工后，乙方应把各种材料及周转材料码方归垛，否则按甲方的现场管理办法进行处罚。如有管理公司、监理公司及大包方因安全文明施工不符合要求对甲方罚款，甲方全额处罚给乙方。

4、 乙方必须提前7天把每层材料提出材料计划，否则因材料不及时，影响的工期和人员工资由乙方全部负责。(按每人每天计算：大工：300元/天。小工：150元/天)

5、 乙方发生施工质量不合格，造成返工的，材料损失与浪费，按大包方施工现场管理规定进行处罚。

6、 如因乙方操作、指挥、管理不当发生的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7、 工人的随身工具由乙方负责，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8、 乙方必须配备专职施工员、安全员、技术员。

9、 乙方施工人员必须服从甲方项目管理的监督检查。

第四条：人工费支付方式和责任

1、 甲方按工程进度按月支付人工费，甲方每月25日总结工程量每月五日到十日拨款。工人工资的发放由乙方出具工资表，甲方负责发放给个人。甲方按该层总人工费的70%发放到个人。不足部分乙方支付，剩余部分甲方待主体验收合格后支付主体总人工费的80%支付给承包人，所有模板工程全部结束后支付给所有模板工程总人工费的80%，剩余20%待工程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付清全部清包人工费。

2、 甲方如不按以上条款支付人工费，乙方有权停止施工或申请仲裁，甲方按《劳动法》有关规定给予赔偿。

第五条：违约责任及赔偿

1、 合同签定生效后，如因不能按合同条款兑现，造成拖延工期的经济损失，由造成问题发生的责任方负责并按规定赔偿。

2、 甲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自己应负责任，除竣工日期得以顺延，还应赔偿乙方因此发生的实际损失。

3、 工程交付时间不符合规定，按合同违约责任条款和规定，由乙方偿付愈期违约金。

4、 如乙方组织不利或人力不足不能保证进度计划的完成，甲方有权清退乙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5、 乙方因施工质量不合格进行返工、返修，造成的材料费、人工费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本合同双方签字后生效，至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及工程结算后失效，任何一方不得擅自修改或终止，如需修改或终止时，应经双方协商同意，另行签办，因此造成的损失由提出修改或撤消合同的一方负责赔偿。

第七条：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管沟砌筑分包合同范本2**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中的鉴定问题

内容提要: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中，工程造价的确认是认定案件事实的关键，如果双方当事人在合同中没有对工程价款作出明确约定，事后又达不成一致意见，对诉争工程的造价进行司法鉴定就成为解决争议的主要手段。4月1日施行的《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事诉讼证据的若干规定》(以下简称《证据规定》)，突破了现行的民事诉讼程序规则，提出了全新的诉讼理念、诉讼结构和诉讼方式，也不可避免地对工程造价的鉴定问题产生重大影响。笔者从审判实践出发，就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中的鉴定问题谈一些粗浅的认识。

一、鉴定程序的启动

司法鉴定是鉴定的一种形式，除此以外，鉴定还包括自行鉴定、行政鉴定等。最高人民法院11月16日发布的《人民法院司法鉴定工作暂行规定》，将司法鉴定界定为：“在诉讼过程中为查明案件事实，人民法院依据职权，或者应当事人及其他诉讼参与人的申请，指派或委托具有专门知识的人，对专门性问题进行检验、鉴别和评定的活动，

”从上述规定中可以看出，鉴定程序的启动主体包括两种，一是人民法院，二是当事人及其他诉讼参与人。但是具体到工程造价的司法鉴定，笔者认为，应以当事人申请为原则，严格限制人民法院依职权提起。这是因为无论在理论上，还是审判实践中，鉴定结论都被视为一种重要的证据，我国《民事诉讼法》第六十三条也把鉴定结论明确规定为证据的一种形式，因此，申请鉴定属于当事人举证责任的范畴。而《证据规定》第二条规定：“当事人对自己提出的诉讼请求所依据的事实或者反驳对方诉讼请求所依据的事实有责任提供证据加以证明。没有证据或者证据不足以证明当事人的事实主张的，由负有举证责任的当事人承担不利后果。”针对人民法院调查收集证据的范围，《证据规定》第十五条进一步规定：“《民事诉讼法》第六十四条规定的‘人民法院认为审理案件需要的证据’，是指以下情形：(一)涉及可能有损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的事实;(二)涉及依职权追加当事人、中止诉讼、终结诉讼、回避等与实体争议无关的程序事项。”

从上述规定中，我们不难看出，工程造价司法鉴定程序的启动应主要依据当事人的申请，在特殊情况下才能由人民法院依职权委托。根据审判实践中出现的不同情形，我们可以进行进一步的分析。

1、人民法院依职权委托鉴定的情形

**管沟砌筑分包合同范本3**

包发单位（简称甲方）

承包单位（简称乙方）

为了保证本工程施工安全，顺利完成工程任务，按照《^v^合同法》、国电公司《安全生产工作规定》、《电力建设安全施工管理规定》和四川省电力公司资阳公司的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签定本协议。

一、协议范围

本协议包括 石湍 镇 长沟 村高低压线路及户表工程安全工作。

二、双方安全职责

（一）甲方职责：

1、施工管理中，严格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生产方针，监促乙方在施工中提高安全施工管理水平，保障设备、职工在劳动工程中的安全。

2、严格审查乙方施工人员素质（含负责人、技术员、工人）及特种作业人员取证（安全合格证、操作证）情况。

3、严格审查乙方有满足工程需要，保证安全施工的机械、工器具及安全防护设施、安全用具。

4、负责检查、监督执行工程的施工“作业指导书”乙方全部实施。

5、开工前对乙方负责人和工程技术人员进行全面的安全技术交底和考核。

6、有权监促检查乙方在执行安全工作规程和有关规定中的违章行为，制止违章作业，必要时有权令乙方停工或给予经济惩罚。

7、监督与监促乙方对现场使用民工的安全管理。

（二）乙方职责：

1、在施工中要严格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生产方针，落实各种安全工作规程、规定，保障设备、职工在施工过程中的安全。

2、向甲方提供真实的保证安全施工的机构。经过检查和试验合格的机械，工器具及安全防护设施用具的配备资料。

3、向甲方提供真实的施工人员的技术素质（包括负责人、技术人员和工人）及特种作业人员取证资料（安全合格证、操作证）。

4、严禁使用未成年和不适合现场安全施工要求的\'老、弱、病、残人员进行施工。

5、工程开工前必须自上而下进行安全技术交底，全体施工人员均应掌握工程特点及施工安全措施。

6、在施工过程中要严格执行施工“作业指导书”。 开工前应组织施工人员学习《电业安全工程规程》、《电力建设安全工作规程》等规程规定，并经考试合格后方可进行工作。

7、加强对临时工的现场管理工作，对所使用的民工进行安全知识教育，临时工不得从事高空和电气作业。

8、定期或不定期组织施工现场安全检查，及时纠正违章行为，制止违章作业，必要时应停工处置不安全因素。

9、乙方必须接受甲方的监督、管理和指导，对甲方提出的安全意见必须及时整改。

10、严格按照《电业安全工作规程》、《电力建设安全施工管理规定》组织施工。

三、双方在工程中如违反安全合同中任何条款，导致发生的事故，按其责任划分各自承担安全责任。

四、参照《电力建设安全施工管理规定》的通知中第八十条规定，甲方预扣与乙方签定的施工合同价款的5%作为安全施工保证金。发生死亡事故扣除保证金的100%；发生重伤事故扣除保证金的50%。

甲方：法定代表人（委托人）：

乙方：施工负责人：

年 月 日

**管沟砌筑分包合同范本4**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v^合同法》及国家其它规定，为明确工作任务，确保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及人身设备安全，经甲乙双方协商，签订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项：工程名称

土地范围内所有土方工程(含挖运回填土方、新建楼房基槽土方、围墙工程、排水沟、小区道路地平硬化等)全部由乙方承包施工。

第二项：承包方式

由乙方总承包独立完成施工任务。

第三项;工程价格

1、挖运土方单价( )。2、回填方单价( )。3、楼房基槽土方单价( )。4、红岩石单价( )。5、其它工程量按市场价格进行结算。

第四项：质量标准

该征地范围内挖填方按甲方要求施工，并根据甲方提供土方平整计算图纸的有关施工要求进行施工，平整施工标高为( )，总挖方( m3)，总填方( m3)。

第五项：工程量：按实际工程量据实结算。

第六项;双方责任与义务

1、甲方提供施工图纸一套(土地平整土方计算图)

2、甲方派技术人员现场配合乙方进行施工。

第七项：工程工期

总工期(不含阴雨天)

第八项：工程质量

合格。

第九项：安全

乙方在施工中造成一切安全工伤事故由乙方负责。

第十项：付款方式

乙方工程机械进场动工，甲方预付工程款总金额的30%;乙方完成总工程量的\'80%时，甲方再付工程款总额的50%，余款待工程完工经验收合格一次性付清。

第十一项：其他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协商解决。

2、本合同一式贰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

乙方：

日期：

**管沟砌筑分包合同范本5**

答辩人：周\*\*，男，39岁，汉族，住黄\*区黄\*办事处周花园社区h

代理人：王xx律师 135 0180 99 23 上海君然律师事务所

因山东玉皇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诉我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现答辩如下：

一、答辩人已经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了绿化种植义务。双方于xxxx年2月29日签订的玉皇新村绿化工程施工合同，明确约定了合同工期为xxxx年3月29日至xxxx年4月8日。答辩人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完成了绿化种植义务，并通过了原告验收。原告于xxxx年7月10日按照约定支付了总工程款的50%，即原告诉称的96906元。此款项支付了是答辩人履行种植部分义务的工程款，是总工程款的一半，并非全部工程款。因此，根据合同约定及法律规定此款项不应当返还。

二、答辩人对草坪维护管理了三个月，原告应当支付这部分费用。在完成合同约定的种植工作后，答辩人从xxxx年4月9日起对合同约定的草坪进行了为期三个月的维护和管理。并因此发生了较大数额费用，原告因此获得利益。原告应将此费用支付答辩人。

三、答辩人撤出草坪管理是经过原告同意，并将管理权交给原告的。因原告测算工程面积不合理、不提供维护水源等原因，答辩人向原告提出交涉。根据双方协商，答辩人按照原告要求写了书面申请，将草坪的维护管理工作交给玉皇新村项目部刘\*\*、陈\*\*等人，并约定由二人领取剩余工程款。在交付草坪管理权时，原告对草坪状况并无异议，答辩人还将用于维护草坪的草坪机两部一并交给了项目部。此后，原告从未与答辩人就此事进行联系。由于原告疏于管理，为推卸责任将答辩人起诉。

四、原告现将本案争议草坪管理权另行发包给他人。如果原告否认答辩人将管理权交还的事实，那么，首先应当向法院主张要求答辩人继续进行维护管理，而不应要求返还工程款。原告一方面诉称双方未解除该合同，另一方面又将该合同涉及的草坪管理工程另行发包，本身就是一种违约行为。原告首先应当对自己的违约行为承担违约责任。

综上，答辩人已按合同约定工期完成绿化种植义务，原告支付的是种植工程的工程款，因此，答辩人无须返还。应当驳回原告诉讼请求，诉讼费由原告自担。另外，原告应当支付答辩人所支出的草坪维护管理部分的费用，原告对此保留诉权。

此 致

黄\*区人民法院

答辩人： 周\*\*

xxxx年10月20日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